2023 年开发区“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根据市安委会《关于印发〈2023年宿州市“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宿安发〔2023〕8号）、县安委办《关于印发〈2023 年砀山县“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砀安办〔2023〕6 号）要求，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为组织开展好今年我区“安全生产月”各项活动，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及国家、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持续树牢安全红线意识，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重点策划活动内容，以线上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形式开展第 22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持续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为推动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时间为6月。

四、启动仪式

5月31日，组织参加全国、全省、全市、全县“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同步启动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部署落实主要活动任务。

五、主要活动

（一）突出思想引领，深入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1.组织开展专题学习。各企业、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在“安全生产月”期间至少安排1次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提高领导安全生产工作的水平和监管能力。

2.强化企业全员教育。各企业要广泛组织开展全员安全生产学习教育活动，通过“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等形式开展学习交流，进行警示教育，教育引导全体员工形成依法依规、照章操作的行为习惯，增强“我要安全”的强烈愿望和安全防护、应急处置能力。

3.扎实开展安全宣讲。各企业、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要认真组织开展安全宣讲活动，开展党政“一把手”带头讲安全，企业主要负责人专题讲安全，企业从业人员互动讲安全等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深入学习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推动“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入脑入心。

（二）增强应急能力，大力组织开展安全宣传“五进”及应急科普活动。

1.开展线上宣传活动。各企业、各有关部门要广泛组织观看全国“十大逃生演练科普视频”展播、参加“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网络知识竞赛、线上“逃生演练训练营”等线上宣传教育活动。

2.扩大社会面宣传。有条件的可以在楼宇电梯广告屏，电子显示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标语，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形成强大宣传声势。

（三）聚焦专项排查整治，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宣传活动。

1.聚焦企业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落实。各企业、各有关部门要结合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积极组织宣传报道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工作开展情况。企业主要负责人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发规定职责基础上，突出抓好以下五项工作:带头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带头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2.聚焦“三管三必须”部门监管责任落实。突出强化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大力宣传隐患排查整治标准和要求、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领导带班小组的开展情况、非法违法行为的查处和隐患整改情况、执行“谁检查、谁签名、谁负责”的安全检查问责问效情况、提升安全监管执法效能情况、开展安全生产帮扶指导情况等，促进安全监管责任和措施落实。

（四）发挥社会监督作用，开展全员查找身边隐患宣传活动。

1.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组织安全生产专家和媒体记者等，深入重点地区、重点行业领域和企业，结合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和明查暗访等工作，进行采访报道，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

2.强化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宣传。广泛宣传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政策，宣传“安全生产曝光台”“12350 举报电话”等社会监督举报渠道，引导和鼓励社会公众特别是企业员工强化安全生产监督，积极举报身边的安全隐患和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

（五）坚持全民参与，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活动。

1.开展应急演练。各企业、各有关部门要根据重点行业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多部门、多层级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企业要结合本行业领域的事故特点，组织开展一次事故应急演练。6月底，要求演练率达到100%。

2.开展技能培训。开展企业从业人员自救互救技能培训，让全体从业人员时刻牢记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熟练掌握岗位安全防范和应急避险技能。企业要针对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洪涝灾害、火灾等事故灾害逃生救援。广泛宣传针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场所场景风险防控和逃生救援，针对职工交通安全、消防安全以及地震逃生、防溺水，对燃气安全、电动车充电安全以及高楼火灾逃生等，开展科普知识宣传、逃生演练和自救互救等活动。

（六）营造浓厚氛围，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1.开展现场咨询活动。6月16日，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 现场活动，面向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以及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安全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等科普知识。播放公益宣传片，张贴公益海报，开展安全体验活动，发放安全应急科普资料，回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展示应急管理前沿技术和科技装备。

六、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企业、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安全生产月”活动的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任务分工。安委办要发挥牵头作用，各成员单位要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将“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通过活动开展，着力推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行动，着力提升社会面宣传活动开展和效果，着力传播应急科普知识。

（二）加大宣传力度。各企业、各有关部门要在宣传、网信等部门的支持、指导下，积极组织协调各主流媒体、行业媒体及其新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开设“安全生产月”活动专栏和专题，特别是要在“安全生产月”启动、“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形成阶段性宣传热潮，不断增强活动影响力、感染力。

（三）确保活动实效。要把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等重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创新工作举措开展好宣传活动，推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切实增强辖区广大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请各企业、各有关部门明确1名联络员负责活动期间的工作联络与信息报送，联络员登记表及活动方案于5月29日前报开发区安委办（612室）；每周五上午下班前将本周的典型做法、特色活动以及有关文字、图片、视频资料发送至指定邮箱，并于 6月24日前将活动总结与情况统计表（附件 3）报开发区安委办。

电子邮箱：39144132@qq.com。

附件：1.“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2.全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附件1

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2.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实安全生产责任。

3.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

4.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关注安全，关爱生命。

6.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

7.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

8.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9.加强应急管理，构建和谐社会。

10.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从源头上防范和化解安全风险。

11.严格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坚决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12.掌握本岗位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附件2

开发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职务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QQ 号 |  | 微信号 |  |
| 单位名称 |  | | | | |
| 通信地址 |  | | | | |